



星星草

凌力 等/著

5

陕西旅游出版社

凌力文集——长篇小说卷

星星草(五)

凌力/著

陕西旅游出版社

第十九章

—

一过夏至，毒日暴晒，地皮火辣辣地烫人。李如秀急忙赶路，虽然又渴又热，胸口里象烧着炭火，但一想到已经离家乡不远，并且很快就要见到捻子了，脚下还是越走越快，跟生了风一样。

李如秀全然换了一身打扮。马褂、长衫早已脱去，上身穿一件白粗布短褂，斜背着一个小包袱，腰间系一条褪色的蓝布带，深褐色的长裤脚裹在绑腿里，一双实纳帮的黑布大

靴鞋，沾满了污泥和黄土。除了那盘着辫子的脸膛略带斯文神色之外，浑身上下，再也辨别不出他是个秀才了。他这样风尘仆仆，毫不引人注目，使他从江西绕道安徽抵达河南新野县时，长途跋涉千余里而安全无恙。

坎坷不平的遭遇和冰冷严酷的社会教训了他。做一代名臣贤相的美梦已经破灭；隐居山林，做个不随世俗浮沉的高

士,也难以实现;至于卢腾海式的路子,为李如秀所不齿,当然不能去走。他虽然手无缚鸡之力,却有一颗为苍生穷年忧患的心。他希望自己温饱美满地度日,但决不愿别人凄苦飘零地生活。在灵魂深处,他憧憬着老者安之、朋友信之、少者怀之的大同世界。现在,经过痛苦的折磨和反复地比较,他终于认定捻军所走的路,乃是一条正路。他决心从捻,他也要造反了!

这个决心是什么时候下的呢?

当他离开鄱阳湖,走到安徽六安时,在县城门口看到了官府的通告:江洋大盗浪里蛟卢腾海已缉拿归案,验明正身,就地正法。城楼下看通告的人们都很痛快,不少人念着“阿弥陀佛”和“谢天谢地”,庆幸除了一害。李如秀此时心情十分复杂。是惊惧,还是快慰?是寒心,还是痛楚?他也说不清楚。但有一点,李如秀更加明白了:卢腾海的路是走不通的,于国于民于己都是不利的。投捻造反的决心,就在这一瞬间,在他心中成熟了。

为了这个理想,他准备不顾一切,远离故土,无虑生死。然而唯一不能抛弃的,只有他对玉燕的一片情义。他想出一个折中的办法:先回故乡,尽快把已经长眠三秋玉燕的棺椁迁回襄阳,重新隆重安葬。告慰过她的在天之灵,然后就毫无牵挂地去投奔捻军。

没想到他刚到桐柏、唐河,就听说捻军从湖北突围出来,驻在新野。他喜出望外。在茫茫人世间,他感到只有到了捻军身边,灵魂才会得到安慰,自己才会脱离那充满屈辱、污秽、冷酷、欺诈的深渊,来到高尚、正义、温暖、朴厚的境地。于是,遵王、鲁王、梁王,罗立海……一个一个

捻军将领的身影，仿佛伴着一片一片的光明，扑面而来。

遵王、梁王，这么多年不见了，变样了吗？在襄阳李村见过他们；在运河边上又见过他们；这次再见，他们还能认识我吗？……

他一面走，一面想，不时微笑、皱眉、点头、摇头，不觉踏上了一个村庄外的石桥。

对面，五、六个包红头巾，穿锁金褂的捻子，也登上石桥，向李如秀走来。为首的一人按着佩剑，精神抖擞。李如秀高高兴兴地往前走，和那位捻军首领打了个照面。二人不约而同地互相望了一眼。

“咦？”

“嗯？”

几乎是同时，二人嘴里低低吐出这样疑惑的字音，都停住了脚步。

李如秀觉得这位首领有点儿面熟，却又记不得是谁，在哪里见过。他正努力搜寻自己的记忆时，两人目光一碰，捻军首领腾腾腾几个大步跨到李如秀面前，问道：

“老乡！怎么这么面善，咱们在那里见过？”

李如秀也热情地说：“是啊！我也觉得见过你。”

他仔细地打量李如秀，友善地问道：“老乡！你从哪里来？”

“安徽。”

“要到哪里去？”

“回老家，湖北襄阳。”

“湖北襄阳？襄阳……你贵姓？”

“我姓李。”脱离卢腾海的巢穴后，李如秀第一次说出自

己的真姓和真实籍贯，一时感到无比舒畅。

“姓李……襄阳府……”首领低声咕哝着，仔细地端详李如秀的面容，回忆着什么。李如秀伸手习惯地抚了抚头顶的乱发。首领一眼看到他那双又细又白、没有干过粗活的手，问道：

“你是干什么活路的？”

“我是个读书人。”

“读书人！……姓李……襄阳人！”他眼睛一亮，急问道：“你是不是在江西摆过写字摊？”

“是啊。”李如秀惊奇了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哎呀，是你呀？”着领又惊又喜，在李如秀肩上一拍，说道：“你不认识我啦？前年夏天，我和一个十五、六岁的小子到你的写字摊上歇脚，你把身上的钱都给了我们，临走还给我一把茶壶，忘了？”

“啊！是你？”李如秀也惊喜地大声说：“真没有想到，可真没有想到啊！……”他高兴得直搓手，除了这句话，再也想不出说什么好了。

“多亏了你呀！那会儿正是我们又累又饿，身无分文的时候。你给我们的钱，可顶了大用啦！我们常念叨起你这个好心人……唉呀！眼下你这身打扮，可不象当年那位先先了。亏得问了几句，要不然当面错过，连个道谢的机会都没有了！真太巧啦！哈哈哈哈哈！”捻军首领自己一边说着，一边爽朗地开心大笑。

李如秀也笑了。这么多年来，他早已忘记的那种真诚的无忧无虑的笑声，又迸发出来。

“咳！看我这个人，还没跟你说清楚。我叫范成祥，原

先是太平军侍王李世贤的部下，现在是鲁王手下的骑军师帅。跟我一块投捻的孩子叫小石头，如今在西捻……你这几年怎么样？怎么跑安徽去？”

“唉，一言难尽哪！”

“走，到我那儿去呆两天！”范成祥热情而爽快地说：“我得好好款待款待你！”不等李如秀说话，他就把一只手搭在李如秀肩上：“和我一块儿去见见遵王、鲁王。我向他们念叨过你好多回……”

“怎么？”李如秀激动地问：“遵王，鲁王都在这里？”

“是啊！”

“那么梁王呢？罗立海将军呢？也在这里？”

“梁王和罗军帅远征陕西去了……”

他们快步下桥往村里走去。一路上都响着他们爽朗的笑声。

二

村庄里很热闹，人欢马叫，熙熙攘攘。

捻军总部门口立着一块大照壁，几名卫兵持枪站岗。门里是几进大院，最后一进院子完全遮掩在浓密的藤萝架下。一串一串如缕如络的紫藤花虽然快要谢了，但最后的花朵还在散发着浓郁的馨香。微风略略一动，把这馨香吹得满院皆是。

随着一阵阵花香，传到前后院的，却是鲁王那正在骂人的大嗓门。鲁王站在藤萝架下，大发雷霆地骂道：

“混帐！这鳖羔子敢明火执仗抢劫。我非要他的脑袋不

可! ……”

魏王李允站在鲁王身边，一声不吭。

鲁王骂够了，对李允说道：“大肚子！你一定得把那个左眉有黑痣的家伙找出来，把抢的钱还给老汉，当面斩了他！”

“这个……”李允的声间有些犹豫。

“别这个那个的，快去！赵得祥，你和魏王一起去查！”

“是！”

李允和赵得祥匆匆地走了。后院沉静了片刻。鲁王怒气未消，又大声吼骂一句：“这号孬种，混帐！”这一声来得突然，后院门口似乎有人吓得一闪。这动静立刻被鲁王发现，他威严地大声喊道：

“谁在那儿探头探脑？出来！”

原来，范成祥领着李如秀刚好走进后院。于是，他们出来向鲁王见礼。

“到了门口不进来，干什么鬼鬼祟祟的！”鲁王嗔怪地责备说。

范成祥满含幽默，笑眯眯地说：“正碰上你发火，怕你那火燎我们一下子，受不了！我是带着客人来的呀！”

鲁王一听这话，顿时仰头大笑起来，说道：“我就是火神爷，也不能胡烧乱燎呀！……这位就是客人么？”他转向李如秀，笑着招呼：“你……哎，慢着慢着，怎么看你这么在熟？好象见过？”

李如秀不好意思地笑着，还没来得及回答，遵王、首王、列王都从屋里出来了。

一眼看到遵王清癯、亲切的面容，李如秀觉得一股热乎

乎的激流淌遍全身。几年来的艰苦生涯，无数惨痛的磨难，闪电般地在他脑际掠过。他仿佛终于找到了亲人一样，眼里充满泪水，哽哽咽咽地喊道：

“遵王！……”

“李如秀！”遵王非常惊奇：“你怎么会到这里来？”

“李如秀！”鲁王也惊异地重复一句，随即哈哈大笑道：“遵王！你真好记性！我也想起来了，前年春天在运河边儿见过。”他扭过脸，上上下下打量一遍李如秀，又说：“我记得你是个秀才嘛，怎么也一身短打扮，穿上大靶鞋了？”

“鲁王！”范成祥插进来一句：“他就是那个在江西摆写字摊的秀才先生，我和小石头多亏他帮忙，才找到了捻子。”

鲁王高兴得一拍李如秀的肩膀，李如秀觉得火辣辣的象被门杠击了一下。鲁王说：

“好哇！你帮过捻子，捻子感谢你！”

遵王笑道：“你还跑到江西去了？不近哩！现在看样子是要回老家罗？”

“我……我要跟你们一块儿造反！我也要入捻！”

“你？”遵王也笑了。

遵王和鲁王都清楚地记得，罗立海每当说起李如秀时，总要情不自禁地叹息说：“唉，真是个书呆子！哪怕清妖拿刀架在他脖子上，他也只能逆来顺受，乖乖儿地受刑，还自以为是忠臣贤人呢！”可是如今，这样的书呆子也要造反了！这是为什么呢？

“来，咱们进屋聊聊。”遵王邀请道。

北屋是一明两暗的大厅堂，花格木截断裱着白纸，家织布的门帘搭在截断门上。鲁王吩咐卫兵摆一桌酒席款待客

人。他兴冲冲地对李如秀说：

“老弟！你有口福哇。要是早在一个月碰上我，那会儿穷得叮当响，只能请你喝一海碗稀饭；这阵子打下新野，我可以请你吃上一顿，表表心意！”

说话间，酒菜在里间屋摆开。遵王、鲁王等首领加上范成祥、李如秀一共六个人，围坐在大圆桌边。菜肴俭朴实惠，觥盘交错；大家谈笑风生，气氛热烈融洽。

遵王亲切地说：“李如秀！你说说着，你这个秀才怎么也想造反了呢？”

李如秀沉默了。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，千头万绪在他心头萦回冲击。是啊，连他自己也不曾想到，他，一个自幼饱读诗书，又考取了功名的读书人，现在竟要走上造反的道路。是什么声音惊醒了他？是什么力量推动了他呢？

遵王又温和地问了一句：“这两年，你是怎么过的？”

这句话，在他心里掀起一阵阵波澜。两年的生活，有多少痛苦和磨难，使他懂得了多少人生的真理啊！

李如秀强压着心头的纷乱，低声说：“这两年，我算是开了眼……就从前年春天离开你们的时候说起吧……”

李如秀滔滔不绝地说起了自己的经历。

在乌烟瘴气和充满冷酷、残暴的混乱生活中俯仰了二年多的李如秀，终于懂得了，在这样的世道上只有两条路：要么，随波逐流，成为任人宰割的行尸走肉；要么，象捻军一样起来，把这个天下捣烂，另造一个光明、圣洁、温暖和真诚的新中华！

“就这样，”李如秀结束了自己的叙述，最后说：“我找你们来了！”

李如秀讲完了，端起酒碗一饮而尽。大家静静地凝视着他，好半天没有人说话。他们对这个不幸的年轻人充满了同情。他们都是在枪林弹雨和刀光剑影中出生入死的英雄，豪爽、勇毅，相信自己是强者，对弱者的同情十分深切。但是，他们不善于表达那种细腻、温存的感情，一旦出现眼前的这种场面，就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了。

李如秀抬头望了望大家，不由得泪水又涌上眼眶。擒军首领们真诚、亲切的表情和目光，使他感到无比的温暖。他不愿意在这这些驰骋沙场的英杰面前显得过于柔弱，连忙低头又端起酒碗，想掩饰一下。但是，一颗泪珠滴在碗里，溅起了一个翻动的酒花。

遵王打破了沉默，亲切地问道：“要是遇不上我们，你打算怎么办呢？”

李如秀难为情地笑笑，犹豫了一下，慢慢低下头，委婉地说：

“我孤身一人，只有老母和妻子的坟墓在乡。我想回去，给母亲的坟墓添一把土，再把妻的棺椁接回重新埋葬，使她们泉下得以安宁，然后，我就周游四方，寻找你们。……”

首王范汝增说道：“既然这样，就拨给你一匹好马，从这里到襄阳用不了一天，你回去办妥事情再来入擒，我们欢迎你！”

“对，这样好。”遵王也说：“你看，大家都欢迎你。擒子里还有个朝廷的贡生叫舒蔚，入擒快两年了，等你回来，就跟舒先生一起，专门办理咱擒子的军机文务吧！”

“这可太好了！”李如秀由衷地高兴：“就怕回来找不到你们。”

“嗨！找得到！”鲁王爽快地说：“你办事麻利点，快回来，我们还要下湖北旧口呢！”

“真的！”李如秀异常兴奋，连忙撂下酒杯、竹筷，站起身说道：“那我现在就动身！”

遵王诙谐地笑道：“这么着急？就是马上动身，也得吃完这顿饭再走。要不然，可对不起鲁王的心意哟！”

大家都笑了。李如秀也象孩子那样天真地笑了。

这时候，魏王李允走进来。遵王、鲁王介绍他与李如秀见礼之后，卫兵为他添了一张凳子，一双筷子和酒杯。他刚落座，鲁王便问道：

“喂，大肚子！找到那个鳖羔子没有？”

“找到了。”

“左眉果真有颗黑痣？”

“有。叫潘贵升，是白旗三军的卒长。”

“怎么，还是个卒长？”首长生气地问。

“是啊！”李允不安地摇摇头，说：“三月里在河南光山人的捻，原本是个饥民小头目，领了几百个饥民来投捻，就让他当了卒长。”

“那个被抢的老汉呢？”列王徐昌先问。

“是个潦倒的老秀才、迂夫子，辛辛苦苦在外面教书，挣了五十两养家糊口的银子，被潘贵升抢个净光。”

“银子还给老人了吗？”遵王关切地问。

“还了，我亲自交给了老人家。”

“潘贵升呢？”鲁王火扎扎地问：“砍了没有？”

李允不说话了。

大家都奇怪地望着李允。鲁王不知道是酒喝多了发热，

还是怒火中烧，三把两把解开衣服，敞露出毛茸茸的胸脯。方才，他在藤萝架下大发雷霆骂人，就是为这件事——今天清晨，捻军的潘贵升拦路抢劫了一个老秀才的银子，开了自李村整军以来破坏军纪的最恶劣的先例。鲁王至今气愤填膺。他瞪着眼睛，直盯着李允问道：

“怎么！你没有宰了这个鳖羔子？……”

李允疑片刻，终于说道：“没有。我把他降为伍卒，鞭二百。”

“什么！”鲁王一下子站起来，面前的酒碗、菜盘哗啦一声都带翻了：“这样的孬种，你还留着他，咱们的军纪还要不要了？”鲁王此时说话，声若巨雷。他嫉恶如仇的胸膛里，容不下这个。

在座的人都感到惊异和突然。遵王皱紧眉头，想听听魏王怎么回答鲁王的问题。但是魏王深深叹了口气，望着面前的酒碗发呆，并不说话。

遵王看了鲁王一眼，冷静地说：“你坐下，有话慢慢说。”然后他向李允说道：“魏王！你说说是怎么回事？”

鲁王嘿了一声，一拳砸在圆桌上，坐下了。李允用手抹了抹前额，说道：

“潘贵升这事要出在半年前，定斩无赦。可是眼下的情势变了，不宜杀他。”

“啥？”鲁王问。

李允蔫声慢语地说道：“凡事当量力而行。眼下老太平军、老捻子越战越少，新弟兄多半是河南饥民。他们入捻还不是图个有吃、有穿、有钱花么？可是咱们粮草极紧，被服奇缺，弟兄们吃不囫囵，穿不囫囵，受了不少苦。这些新弟

兄人捻前干惯了抢大户吃大户的营生，潘贵升，就是他们的一个头儿。捻子的军纪他们不懂，一杀潘贵升，新弟兄一定不服，离散之心就来了。他们有刀有枪，成帮结伙地一跑，你有啥着儿？现在正是需要人的时候……”

“叫你这么一说，捻子跟清妖、跟土匪还有啥不一样？”鲁王又站起来问道。

“降成伍卒，鞭二百，就跟清妖、土匪不一样嘛！”

鲁王毫不让步，嚷道：“不杀潘贵升，捻子的军纪就要乱！”

李允端起一碗酒，一仰脖灌了下去，然后擦擦嘴，不紧不慢地说：

“杀一个潘贵升，军纪就严明了？说实在话吧，今天这事，正好让赵得祥碰上，抓住了。其实，自从永隆河败仗到河南光山装旗，饥民大批入捻以来，你知道潘贵升这样的事出过多少起？粮草不够，无处补充给养，困难重重，军中自然容易生变。如果那些两司马、卒长、旅帅们不禀告，替部下遮掩着，你知道个啥？如今的捻子跟两年前咱们那拨子可不一样了。无处就粮，治病不除根，杀一个潘贵升顶什么用！”

大家被魏王这段话震惊了。这些人实在不曾想到这一层，不曾想到自己的队伍不知不觉地竟发生了这样重大的变化。一时间，大家都沉默了，鲁王也沉闷地下来。

遵王线条清晰的面容此刻十分严肃，眉间如镌的皱纹在痛苦在颤动。他沉思有顷，看看鲁王，问道：

“鲁王！你的意思是……”

“我说潘贵升一定要杀，决不能留！”

遵王依次问到鲁王的下座：“首王！你呢？”

“潘贵升按说处死无疑，可是魏王的话也不无道理……”

“列王！你怎么想？”遵王又问。

列王徐昌先老成持重而多思虑，但也无计可施。他说：

“魏王已经处置了，不好再变。潘贵升虽不处死，但军法军纪要借此机会向新弟兄再三讲明。如有再犯，决不宽宥！不过就粮一事，确应急速设法解决才好。”

又沉默了一阵，遵王说话了。他说得很简单，却非常吃力：

“按列王的意思办吧。军法军纪，下午对军帅旗主们再次反复申明。潘贵升这类事情，以后再不许可发生！”

李如秀听了半天，不免暗暗吃惊。两年不见，捻军里居然发生了这样的事！李如秀不觉逐一地审视在座的捻军首领们。首王和列王他过去没有见过，难以比较；范成祥比当初自然大不相同，英俊威武多了；魏王呢？可是大为苍老了。他刚刚五十岁，背却有些驼了，显得多么衰萎不振啊！

遵王和鲁王都瘦了许多，额头和嘴角增添的皱纹里留下了苦战岁月的痕迹，可是他们的眼睛，他们的气度仍然虎虎有生气，同从前一样。

一名卫兵走进来，向遵王报告：“禀遵王！被潘贵升抢了的老汉，特来道谢。”

“现在哪里？”

“就在大门外。”

“快把老人家请进来。”遵王吩咐卫兵。

鲁王对魏王看了一眼，愤愤地说：“我可没脸见这个老汉。”

魏王低了头不作声。遵王看了鲁王一眼，微微点头，平静地说：

“不管怎么说，我应该向老人家赔罪道歉！”

老汉被领进来，在中间大屋落座。

这确实是个十分落拓的老秀才，满头银丝；花白胡子有三寸长，在下巴颏底下聚成尖尖的一小撮；穿了一件灰不灰、蓝不蓝的旧长衫，领扣脱落，袖肘也破了。他满脸爬着重重的皱纹，因为带着笑容，眼角的纹络象两把打开的扇子。老人虽然一副穷困潦倒的模样，却依然有着读书人那种斯文的气质。

他一进屋，就连忙跪拜下去。李允上前搀住他说：

“老先生！不要折了我的寿数，请见我们首领吧。这是遵王赖文光。”

“哦，拜谢大王！拜谢大王！”老人连连拱手，深揖到地。

遵王上前一步，恳挚地说道：“老人家！我们对部下管教不严，让你老人家受惊了，我这里陪罪……”

“哎，哎！”老人举起双手，象是推辞，又象是赞颂：“可别这么说，折煞人了！这位大王不但还了我银子，还重重地处罚了那个……那个……”他半天措不出恰当的词来：“老朽感激尚且来不及，岂敢当得大王们陪礼道歉呢！老朽实在是感恩不尽，感恩不尽！当今之世，若论仁义之师，唯有你们当之无愧呀！”

李如秀没有到外屋去。但里外屋只隔一层薄纸，一动一静都听得清清楚楚。他很奇怪，老人的声音腔调听着多么耳熟啊！他不由得一摆门帘走出来。他的目光接触到老人举着

的一双手，觉得那动作也很熟悉，仿佛在哪里见过。他仔细地对老人上上下下打量了一番，便下决心走到老人面前，张口就说：

“你……”

老人被突然走到面前的李如秀吓了一跳，直起身子抬头一看，踉踉跄跄连退了两步，瞪大眼睛呆住了：

“你……你是如秀？”

“你……你是岳丈？”

“如秀！”老人向前冲两步，一把抓住了李如秀的双手。

“岳丈！”李如秀声音哽噎了。他怎么也想不到，面前这个须眉苍苍、落拓潦倒的老人，竟是他的岳父，他那玉燕的父亲。两年多未见，岳父衰老得几乎认不出来了。

望着这意外相逢的翁婿二人，周围的人都笑了。

首王说：“想不到竟有这种巧事！”

李允也笑道：“这回你们翁婿可以一同回家乡了，家里人不知道会怎么高兴哩！”

遵王对李如秀说道：“已经到了家门口，不要着急了。你和老人就在这里好好歇上两天。”他回头朝卫兵说道：“马上给翁婿俩摆好酒饭，让他们好好叙叙。”

二位重逢者，喉头都象塞了棉花，一句话也说不出，感激地落了泪。

三

遵王心情烦闷，闲坐水边垂钓。

河边一棵古槐，苍老刚劲，斑驳粗裂的铁干虬枝斜伸到